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216号C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1190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周浩辉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在京珠高速白云区太和镇九太路设置帽峰山立交出入口的建议收悉。经会省交通集团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白云区太和镇周边设置有京珠高速公路、华南快速、北二环等3条高（快）速路，其中华南快速设置有帽峰山互通立交与地方和库路相连、北二环设置有石湖互通立交与G105广从公路相接、京珠高速设置有钟落潭互通立交（与太和镇相距约14公里）与G105广从公路相连。目前前往帽峰山旅游区可通过帽峰山互通立交和石湖互通立交快速到达，区域路网已较为完善，能够满足帽峰山、太和镇等周边出行需求。

二、代表所提新增九和互通立交与在建花莞高速接京珠高速金盆岭枢纽互通立交约2.1公里，距京珠高速接北二环的太和枢

组互通约4公里，不满足《公路立体交叉设计细则》（JTG/TD 21-2014）关于一般互通立交与枢纽互通立交间距不宜小于4.5公里的要求。同时该路段纵坡为2.3%-3%，不满足设置互通立交主线范围最大纵坡不超过2%的强制要求。鉴此，新增九和互通立交不具备建设条件，请代表予以理解。关于代表所提因地方物流园区集中引起交通拥堵问题，建议代表积极向地方政府反映，通过进一步完善地方道路网、优化物流园区布局等措施解决。

感谢你们对我省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江超，联系电话：（020）8382592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府办公厅，省交通集团。